

## 业务合作告知函

尊敬的客户：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、《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》以及双方签订的合作协议，我公司“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”与“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”建立业务合作关系，合作有效期截止 2023 年 9 月 15 日。在其获准的经营地区和业务范围内销售以下险种：健康险、意外险等。

特此告知。

保险经纪人：慧择保险经纪有限公司

保险公司：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 5 月 20 日

